

大湘西天然气管道支干线项目“花垣-怀化”段
全线水工保护工程专项复核服务项目

竞
争
性
谈
判
文
件

湖南省大湘西天然气管网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

第一部分 谈判须知

为本着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诚邀贵单位参加我司大湘西天然气管道支干线项目“花垣-怀化”段全线水工保护工程专项复核服务项目竞争性谈判。

一、项目概况

大湘西天然气管道支干线项目（花垣-怀化段）线路起自花垣分输站，途经湘西州花垣县、凤凰县，怀化市麻阳县、鹤城区四个行政区域，止于怀化末站。线路全长 171km，管径 DN400，设计压力 6.3MPa，设计输量 6.95 亿方/年，线路用管为 L415M 螺旋缝埋弧焊钢管和直缝埋弧焊接管。沿线河流大中型穿越工程 4 处，分别为沱江（一）穿越、尧里河穿越、锦江穿越和母溪穿越；规划张吉怀铁路穿越 3 处；高等级公路穿越 11 处。沿线设置站场 4 座，分别为吉首分输站、凤凰分输清管站、麻阳分输站和怀化末站；设置阀室 6 座。建设单位自筹资金。

二、服务范围及要求

大湘西天然气管道支干线项目“花垣-怀化”段全线水工保护工程专项复核服务项目具体工作内容包括：复核现场完成水工保护质量及合规性，复核预计新增水工保护设计的合规性，复核结束后出具相应的复核报告。

技术要求：复核现场水工保护的相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行业规范及设计图纸要求。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起 60 日内完成复核工作并出具复核报告。

三、资格要求

(1) 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需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且加盖公章），具备完成本项目的能力和技术力量。

(2) 具有住建部门颁发的化工石油工程专业监理甲级资质和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化工石油工程专业监理甲级资质和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

(3) 需提供 2016 年至 2021 年以来管径 DN400 及以上的天然气管输管道工程监理业绩证明材料。（以上材料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提供 2020 年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的审计报告（审计意见、审计报表和财务附注）。

(5) 要求委派现场的工程师有 1 名高级监理工程师、3 名中级监理工程师。

(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本招标项目不允许转包。

四、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经评审的最低价中标法。

五、最高投标限价

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为：

人民币：肆拾壹万伍仟柒佰肆拾壹元柒角柒分（¥：415741.77元）（含税）

本招标项目设置最高投标限价，投标人的报价高于最高限价，其投标将被否决。

说明：投标人应结合企业自身经营状况、管理水平及抗风险能力，自主考虑风险因素。

六、竞谈文件获取方式

受邀有意参加者请于2021年11月9日-2021年11月15日，每日上午9:00时-12:00时，下午14:00时-17:30时（北京时间，节假日休息）前往湖南省大湘西天然气管网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湖南省湘西高新区武陵山大道9号武陵商厦3F）或在公司网站免费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

七、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电子版（U盘）1份。

2、投标文件的报价文件应单独封装，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正本和副本分别独立装订成册，均使用胶装，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3、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1）项目名称；

（2）招标人的名称；

（3）投标人的名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4) “在 2021 年 11 月 16 日 10 时 00 分（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不得拆封”。

4、投标截止和开标时间：2021 年 11 月 16 日 10 时 00 分

5、递交投标文件地点：湖南省大湘西天然气管网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湖南省湘西高新区武陵山大道 9 号武陵商厦 3F）

6、逾期送达或者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拒收。

七、联系方式

1、招标人：湖南省大湘西天然气管网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地址：湖南省湘西高新区武陵山大道 9 号武陵商厦 3F

3、联系人：熊 伟 13949729913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湖南省大湘西天然气管网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hnsdxxtrqgw.com>）及公告栏上发布。

九、开标程序

1、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点名确认投标人是否派人到场，对到场投标代表进行身份核实，要求投标代表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一份（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

姓名；

(4) 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5) 投标单位退场，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6) 评审小组对投标单位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7) 经评审符合要求的单位进入现场进行第二轮报价；
(如有必要可进行第三轮报价)；

(8) 评审小组推荐中标候选人；

(9) 当场宣读中标候选人推荐结果；

(10) 开标结束。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处理，并制作记录。

十、合同的签订

1、中标人取得中标通知书后 10 个工作日内，须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或者提出其他附加条件的，导致招标人与中标人不能在规定时间内正式签订书面合同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同时招标人有权与第二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以此类推。

2、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后，因中标人不能履行合同或履约不力，给招标人造成严重损失的，招标人可直接解除合同，同时招标人可直接与第二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以此类推。

十一、其他

1、费用承担：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2、投标人自行准备后续几轮的报价表（要求加盖公司印章），供现场进行后续报价。（格式见附表）。

3、投标有效期：90日。

第二部分 评审表格

1、资格性检查表

序号	评审因素及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及评审意见		
1	以他人名义投标	投标人没有以他人的名义投标			
2	串通投标	投标人没有串通投标			
3	弄虚作假	投标人如实提供有关情况、文件、证明等资料,没有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			
4	投标文件的真实性	当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真实性质疑时,投标人能够提供合法的、真实的材料证明其投标文件的真实性			
5	资格证明文件	是否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了资格证明文件			
6	其他	投标人没有其它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			
结论 (合格或不合格)					

注：有下述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认定其为不合格投标人：（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的；串通投标的；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2）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3）投标文件没有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或者加盖公章的；（4）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资格证明文件或者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有瑕疵的；投标人不能提供合法的、真实的材料证明其为合格投标人的；（5）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者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不能满足法律法规资格性规定的。（6）结论填写“合格”或“不合格”，不合格的投标人不进入下一轮报价。

评委签字：

2、符合性检查表

序号	投标人	完整性		实质性响应			结论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的格式	报价范围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所有条件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1							
2							
3							

注：有下述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认定其为不合格投标人：（1）投标文件载明的投标范围小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的；（2）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3）其它未能实质响应招标文件条件和要求的；（4）结论填写“合格”或“不合格”，不合格的投标人不进入下一轮报价。

评委签字：

投标报价汇总表（第 轮）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竞谈报价（元）	备注
大湘西天然气管道支干线项目“花垣-怀化” 段全线水工保护工程专项复核服务项目		

报价有效期： 天

竞谈单位名称（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报价明细表（第 轮）

综合人工价目表

序号	费用名称	综合人工日单价 (元/人日) V	人员数量 (元/人日) R	在场服务量 (工日) L	合计金额(元) $T=V*R*L$	备注
1	监理高级工程师		1	60		
2	监理中级工程师		3	60		
	合计					

说明：综合人工日单价为固定单价，暂定人工数量及工日，最终按实际进场服务人数及工日结算。投标综合人工日单价中应包含人员基本费、食宿费、交通费、通信费、企业管理费、利润、税金及防疫物资费用等，中标后不再调整。

第三部分 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

大湘西天然气管道支干线项目“花垣-怀化” 段全线水工保护工程专项复核服务项目 合同

委托方(甲方)：湖南省大湘西天然气管网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_____

签订地点：湖南省 湘西州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大湘西天然气管道支干线项目“花垣-怀化”段全线水工保护工程专项复核服务项目合同

委托方（甲方）：湖南省大湘西天然气管道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检测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规，湖南省大湘西天然气管道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委托_____对大湘西天然气管道支干线项目“花垣-怀化”段全线水工保护工程进行专项复核服务工作，现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如下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一、相关复核依据：

- (1) 《输气管道工程设计规范》（GB50251-2015）；
- (2) 《油气长输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369-2014
- (3) 大湘西天然气管道支干线项目（花垣-怀化、凤凰-湘黔界段）线路工程设计施工图纸（0版）；
- (4) 经甲方确认的其他文件

注：以上标准规范有更新，以最新版标准为准。

二、委托服务内容及费用：

2.1 服务内容：大湘西天然气管道支干线项目“花垣-怀化”段全线水工保护工程专项复核服务项目具体工作内容包括：参照法律、法规、行业规范以及水工保护设计施工图纸复核现场完成水工保护质量及合规性，复核预计新增水工保护设计的合规性，复核结束后出具相应的复核报告。

2.2 经双方协商，甲方委托乙方服务费用如下：

综合人工价目表

序号	费用名称	综合人工日单价 (元/人日) V	人员数量 (元/人日) R	在场服务量 (工日) L	合计金额(元) $T=V*R*L$	备注
1	监理高级工程师		1	60		
2	监理中级工程师		3	60		
	合计					

说明：综合人工日单价为固定单价，暂定人工数量及工日，最终按实际进场

服务人数考勤表及工日结算。

三、复核时间：

该项复核工作从____年____月____日开始，暂定____日历天内完成。

四、复核费用的支付：

4.1 经双方友好协商，该服务委托合同不含税金额：_____元人民币（_____），税额_____元人民币（_____），合同含税价格_____元人民币（_____），税率为6%。本合同费用由甲方承担。

4.2 (1) 合同签订完成，乙方派驻本工程现场复核关键岗位人员均已到位且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等额预付款收据的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0%，预付款抵作服务费，不再扣回；(2) 乙方应在60个日历天内完成“花垣-怀化”段全线水工保护工程复核工作并出具复核报告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合同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的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剩余总金额的70%。

(3) 乙方未按照约定提供“花垣-怀化”段全线水工保护工程复核报告、发票或者提供的“花垣-怀化”段全线水工保护工程复核报告、发票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构成违约。

4.3 乙方履行合同中的综合人工日单价为固定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基本费、食宿费、交通费、通信费、企业管理费、利润、税金及防疫物资费用等。结算时不予调整。

第五条 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复核服务工作：

5.1 乙方必须认真负责做好复核工作，严格复核水工保护的质量及合规性以及预计新增水工保护设计的合规性，并对复核数据真实性负责。

5.2 乙方应按照时间节点编制复核工作日报、周报和月报，总结前一日、周和月完成的工作：

日报：应在次日9：00前汇总完成日报。报告内容包括：

当日完成主要工程量；人力投入状况；复核工作量状况和HSE状况；遗留问题的落实状况；当日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措施；次日施工计划安排。

周报：应在每周日上午12:00前向委托人提交周进度报告。周报的报告期间为上周一至本周六，其主要内容包括：

本周完成主要工程量；人力投入状况；复核工作量状况和HSE状况；遗留问题的落实状况；本周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措施；下周施工进度安排。

月报：应在每月30日上午11:00前向委托人提交月进度报告。月报的报告期间为上月1日至本月29日，其内容包括：

本月完成主要工程量；人力投入状况；复核工作量状况和HSE状况；遗留问

题的落实状况；本月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措施；下月施工进度安排。

5.3 乙方应根据甲方复核进度的要求，合理配备人员、设备，保证在人员安全的情况下及时进行复核工作，按要求完成任务。在甲方提供资料完整情况下，复核工作完成后7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完整的“花垣-怀化”段全线水工保护工程复核报告。

第六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复核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6.1 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图纸、工程相关技术资料等开展复核工作必需的完整技术文件，乙方应在收到甲方提供的资料之日起2日内向甲方书面提出澄清、补充等要求，逾期未提出的，视为甲方已按合同约定提供了全部资料。

6.2 负责协调各施工标段的关系，安排辅助人员积极支持、配合水工保护工程复核工作，并承担由此发生的必要费用。

6.3 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

第七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7.1 甲方：

(1) 保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在本合同磋商、签订、履行过程中获取的乙方技术资料、复核报告、合同单价及总价等一切技术、经营信息；

(2) 涉密人员范围：甲方人员及受甲方聘请、雇佣、发包的有权获悉的第三方人员；

(3) 保密期限：长期；

(4) 泄密责任：如有泄密发生，承担给乙方造成的直接损失。

(5) 甲方基于合同目的、项目要求及按照法律、法规、政策等要求进行的使用、披露属于对保密内容的合理使用。

7.2 乙方：

(1) 保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在本合同磋商、签订、履行过程中获取的甲方技术资料等一切技术、经营信息；

(2) 涉密人员范围：参与此项工程的复核人员；

(3) 保密期限：长期；

(4) 泄密责任：如有泄密发生，承担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八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8.1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法定效力。未经双方协商同意，任何一方不得终止本合同，否则必须向对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

8.2 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尽快组织人员设备进场，60个日历天内完成本合

同约定工作，除因本合同第五条第一款、第二款和第三款的约定及突发暴雨、洪水、地质灾害等不可抗力外未及时完成相关工作，乙方承担违约责任。每延误一天，按本合同总金额的【3】%承担违约金。若因天气恶劣、地质环境造成乙方连续超过5天无法正常进场复核的，此情况下乙方发生的人员停滞费用经双方协商解决。逾期超过10日未完成复核报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解除的，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3】%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需补足。

8.3 甲方必须按本合同约定如期足额付款，如经乙方催告30日后仍未支付的，每日未付款项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8.4 乙方提交的复核报告不符合甲方工程项目使用的要求，乙方应负责无偿给予重新复核或采取补救措施，以达到要求，且导致逾期完工的，还应承担逾期完工的违约责任。乙方返工两次仍不能达到要求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3】%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需补足。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及解除：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并订立书面变更合同。如合同不能达成一致，本合同继续有效。双方一致同意终止本合同的履行时，须订立书面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方可生效。

第十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熊伟（电话：13949729913）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_____（电话：_____）

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10.1 负责项目组织、实施；

10.2 负责双方特殊时间的协调和沟通。

10.3 签署因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的《工作联系单》、《工作量变更单》、《通知》、《复核报告》。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一条 双方确定，在合同履行中发生不可抗力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不可能或无法达成合同目的的，经书面通知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十二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乙方违约的，应负担甲方为实现合同权利而发生的律师费、差旅费、鉴定费、评估费、诉讼保全费、保全保险费等合理费用。

第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十四条 本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委托方：湖南省大湘西天然气管网投资开 受托方：

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

或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

开户行：中国银行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 开户行：

分行

账号：

账号：610670433363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91433101MA4LPYLL8W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的组成

一、第一轮报价文件（单独封装）

二、资格证明文件

-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2、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3、相关资质证书；
- 4、2016年至2021年以来管径DN400及以上的天然气长输管道工程监理业绩证明材料；
- 4、2020年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的审计报告（审计意见、审计报表和财务附注）。
- 5、委派现场的监理工程师相关职称证书。

三、投标人情况简介

- 1、单位简介。
- 2、项目组织机构情况及委派人员相关工作简历。

四、项目实施方案及进度计划

- 1、项目实施方案需重点阐述项目实施的总体统筹情况、人员和设备配备情况、如何做好复核测量资料准确性、工期保证措施和安全保证措施。

（以上资料须全部加盖单位公章）